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辽宁大族冠华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法按时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主办券商”）系辽宁大族冠华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大族冠华，证券代码：830820，以下简称“大族冠华”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在持续督导过程中，预计公司无法按时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现主办券商提示风险如下：

大族冠华于 2017 年 3 月 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2017 年 4 月 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受理了公司提交的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出具了《受理通知书》（编号：171123），公司已经向股转系统申请终止挂牌，公司预计无法在 2017 年 4 月 30 日前对外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司原定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不能按时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如公司不能在 2017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



公司股票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如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仍无法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且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未能获得股转系统审批通过，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2017 年 3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辽宁大族冠华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22 日起暂停转让。2017 年 4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辽宁大族冠华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辽宁大族冠华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截至本风险揭示公告发布日，公司股票处于暂停转让中。

主办券商已向公司提示了无法按时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后果，主办券商现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试行）》等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发布本风险揭示公告。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